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由董事长赵文胜先生提议于2017年4月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由本次董事会非关联董事进行审议，关联董事赵文胜先生、袁祖荣先生、罗选国先生、谢斌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4 票，通过了该议案。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张家界市经济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张家界市土地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须回避表决。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有效期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6 日